

盐城市商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内容。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盐城市商务局网站（<https://swj.yanchen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盐城市商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盐城市世纪大道 19 号，邮编：224000，电话：0515—80501002）。

一、总体情况

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是贯彻落实《条例》的重要举措，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机关的一项重要工作。2021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部署要求，对照《条例》要求，在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截至 2021 年底，通过市商务局门户网站等平台公开发布信息 700 余条，内容包括机构信息、法规文件、工作动态、通知公告、公开年报等方面。

1.信息公开及时高效。本年共主动公开行政许可决定169件，办结依申请公开件3件，全部为自然人申请。同时为适应疫情防控需要，在局门户网站开设“各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专栏，发布“进口货物申报告知书”，更新概况类信息710条，更新政务动态信息30条，发布解读信息6条。

2.信息公开制度健全。按照市政府的工作要求，结合商务局工作职能实际，健全商务局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等方面的工作制度。充分用好商务局门户网站，做到按规定分类和时限及时发布信息，确保信息发布的规范性和时效性，全年共有44473位独立用户访问局网站，总访问量达529438次。

3.信息保密严格管理。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建立上网信息保密审批领导责任制，对上网信息坚持实行由分管领导审核批准，再交由办公室统一把关上网发布，有效防范涉密信息的泄露。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5	6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2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七)总计		3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个别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信息公开渠道还不够广等方面。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省、市关于政务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思想认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以群众满意为导向，推动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